

## 照亮人生的火焰 文化及藝術評論交流會

日期：2012年4月13日(星期五) 下午2:30 - 4:00

地點：香港城市大學康樂樓6樓多用途活動室E

嘉賓：林沛理、張小虹教授、陳子善教授

主持：馬家輝博士

紀錄：陳嘉雯、曾志敏



主持：今天我們請了幾位老師跟大家分享關於文化藝術評論的看法、經驗和提醒。第一位來自上海的陳子善教授。我曾經形容他是世界上最快樂的男人。大家都知道陳教授對現代中國文學研究和考據非常熱心。在這方面有任何收穫，不管有多大，陳老師都會非常高興，笑得天真爛漫。「天真爛漫」是張愛玲劇本用的字，如果從英文翻過來，就是陳老師的眼中有「天使在跳舞」。我們歡迎眼中經常有天使在跳舞的陳子善教授。

陳子善：其實我被分到這個組是個誤會，我不懂文化評論，雖然我也看一些書。實際上，我是外行，普通話的說法是「趕鴨子上架」。我的興趣不在評論，而在找一些自以為有趣的東西讓大家分享。這些年一直重複做這個工作，有人跟我說，你這個人不厭煩？實際上，文學也好，文化也好，評論者的心態很重要。抱著一個同情、理解的態度去評論你的評論對象，這點很重要。我們不要做那種苛評家，因為評論一件事很容易，這個不足，那個不夠。我們要說得中肯，我想這對評論家來說是一個很大的挑戰。

大家也可能注意到一個有趣現象：上世紀三十年代，評論家的作用很大，無論是評詩歌、小說、散文，作家也會不同意評論家的論點，這樣做到良好的互動，可以探討、爭論。但最近幾十年，內地的評論形成了一個很不好的風氣，就是廣東話所說的「擦鞋」。評論不斷落力吹捧評論對象。一部小說新出版，讚揚的文章很多，中肯批評的文章很少，這不利於文學創作的繁榮。另外，被批評對象也沒有雅量去接受批評，或是跟批評者展開討論，就算討論也是火冒三丈。

我喜歡發掘文學史料，因為很多作家、評論家、散文家的作品湮沒在報紙、雜誌的汪洋大海當中，幾乎被人遺忘了。我想如果我把它們挖掘出來，讓我們重新討論文學史、藝術史時，有更大的視野，更多的選擇，是很有意思的工作。



■ 陳子善

很多作家會悔其少作，認為不成熟，不夠好。對於某些作家來說，他的最好作品永遠都沒有寫出來。但既然已經寫出來，已經公開發表了，便應該讓別人去發掘、去評論，但不少作家，包括錢鍾書和張愛玲，都悔其少作。就我知道，只有一個人不悔其少作，就是魯迅。魯迅幾乎很少修改自己的作品，發表以後就是客觀的存在，不會出版後再修改。作家當然有權去修改自己的作品，但是評論者都有權利去探討為甚麼有那麼多修改，是出於甚麼的考慮要有那麼多修改，這是我覺得有趣的事情。

最近我在關注一個人，名字叫李影心。他在三十年代寫過很多文化評論，包括小說、詩歌、散文等，評論過的對象有曹禺、沈從文。他的評論寫得特別好，對現代詩歌創作方式的評論非常好，但是沒人關注，除了八十年代有幾篇選本選了幾篇他的評論之外，至今很少人會討論到他。現在我正好有機會把他的作品整理出來，看看有沒有可能重新出版。我認為，這會改變或是部分改變我們對京派評論家的認知，因為以前我們可能只知道非常有名、有成就的京派的評論家，例如周作人。

前一陣子，我又做了一個研究，是大明星林青霞小姐散文集的出版。電影明星也能寫文章，亦寫得不錯。而這也不是從林青霞開始的，早在中國三十年代，中國已有一批女性電影明星從事新文學創作，例如王瑩、艾霞、毛澤東夫人江青等。人在一生之中會改變，好人會變壞人，壞人會不會變好人，我不知道，但是人的確是很複雜。從學理層面來說，研究江青的一生是非常有意思的。怎樣去客觀、中肯去評價江青，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另外，王瑩、艾霞的作品一直沒有人去整理，我就把它整理出來，已經出版了。三十年代影星的文學創作道路，我自己覺得非常有意思。因為前人知道不多，評論的人也很少，這些整理，至少可以豐富我們對三十年代文學的認識。

主持：教授剛才說在內地，客觀的評論不多見，吹捧的比較多，但這好像跟我們普通讀者的感覺不一樣。譬如我最近看見在北京、上海等地，出版了很多人文雜誌，那些雜誌跟香港的不一樣，沒有圖片，只有排山倒海的文字。對於我們普羅讀者來說，這些報刊、雜誌的評論越來越多，許多都是為評論而評論的。另外，隨著政治管制比以前放鬆，令過濾比以前降低，陳教授怎麼看呢？

陳子善：對於馬兄的看法，我有一點要補充。上海有一份書評類報紙叫《東方早報》，它每週都有「上海書評」，那個編輯是我的朋友，我很欣賞他的編輯理念，就是他很明確地堅持不發吹捧的文章。為了文章的客觀性，他寧可掏錢買書給評論者，確保雙方是不認識的。中國是個人情社會，如果是認識的，便很難做到以客觀態度做評論。「上海書評」出版

了很長時間，已經發表了一系列有關人文社會學科的态度非常尖銳之書評。例如：最近有一篇書評是有關「這樣的書可以出版嗎？」「上海書評」是我至今看到态度比較嚴肅的、比較尖銳的書評刊物。可是，這樣的刊物畢竟很少。

上海另外有一個文學報紙叫《文學報》，它也有一個新的批評專欄，專門批評一些很有名的作家。你這個新作，大家都說很好，我偏說不好。這不是盲目地批評，而是感到這的確有很多需要批評的地方。因此，這些年來，內地的學術界、評論界還是感覺到要改善現有的不良批評風氣的。

主持：其實客觀、中肯且好看的文章不一定要罵人。我想到一位我跟林沛理都很喜歡的文學評論家——蘇珊·桑塔格。她寫了很多書評文章都不是罵的，筆調充滿感情。她寫出作者當時的狀態、出版那書是年青還是老、他的生命經驗是怎麼樣，這種就是我認為很客觀、很中肯、很動人的評論文章。我很怕一種評論文章，就是只有結論而沒有推論，這樣很不够說服力。

接下來有請臺灣大學外文系教授張小虹。除了學術研究以外，她還寫了很多評論文章，談論範圍無所不包，從911兩棟大樓代表甚麼，到我們今天穿的鞋子、穿的衣服背後隱藏的權力關係等都有提及。

張小虹：我第一次開始寫所謂文化評論文章，是將近三十年前的事。我記得那時候，台灣正上演一個八點檔連續劇《一代女皇》，潘迎紫主演。那時候潘迎紫演武則天，那連續劇在台灣創下連續劇高峰，非常轟動。當時我在台大外文系研究所唸碩士班，每天晚上準時坐在電視機前看那連續劇，越看越入迷，越入迷時突然也覺得很奇怪。武則天照理說是中國第一位女皇帝，怎麼搞會洗泡泡澡。這個女人多厲害，因為她找對了男人。所以我就是說她的身體很厲害，那時候作為一個研究生的小人物，我寫了一篇文章，投到《人間副刊》，人間副刊在台灣是聲名糟糕。聲名糟糕就是說「上天堂」都沒有「上人間」難。沒想到那篇文章登出來了，是我第一篇在報章雜誌發表的評論文章。因為當初太順利地登出來，接下來就寫了三十年，一直到現在。

我覺得每個人對某一類文體會特別在行。回想小時候上作文課，如果老師在黑板寫的是抒情文題目，我就說糟了，怎麼寫？舉步維艱。可是老師寫的是議論文題目，我就下筆如有神助，課堂結束後也會滔滔不絕。大概在文體的類型上面，我非常喜歡議論文，我喜歡在文字裡頭去辯論去思考。

我生命的一個重大啟蒙是女性主義。我是個電視兒童，喜歡看連續劇，從我觀看的經驗裡頭，我感覺到一種很奇怪的性別處理方式，讓我覺得不舒服，所以我想寫這樣的文章。文化評論對我來說從一開始就是戰鬥文字，它是肉搏戰，希望透過文字把我作為女性主義者的意念拿出去，所以這不是風花雪月，愛寫不寫的問題。我覺得這個社會是可以被改變的，文化是可以被改變的，所以我要去寫，這讓每篇文章都是熱騰騰的。



■ 張小虹

臺灣文化評論的啟蒙點是解嚴前後，也就是在八零年代末。直到九零年代的十年，大概是臺灣文化評論的黃金十年。簡單來說，整個cultural studies可分為三個概念，第一，high就是low，高就是低，也就是說它不再去區分。以前我們可能只談文學作品，比如談張愛玲，但現在我們可以談張小嫻，也就是說high跟low沒有關係，只要它的觸覺在我們的社會文化裡頭，我們就可以透過它去談。所謂的高雅低俗之間的界線沒有了，所以我可以談貝多芬，我也可以談pop music。我可以去談達文西，我也可以去談Lady Gaga。它沒有界線了。

第二，文化研究跟傳統的差異性就是它有一個很清楚的，現在我們說的後結構、後現代、後人類，很清楚的文學新的概念在裡頭。它跟傳統的人文主義的是絕然不同的。它開始了新的批判的視野、新的語彙。很多人會說，既然要談大眾文化，怎麼搞那麼多的術語？那些術語的出現並不在於用它來炫技。你看我懂這麼多，而是不同概念本身帶來不同的觀看世界方式，所以文化研究不僅要打破high跟low，同時要帶來不一樣的theory。

第三點，我覺得是最重要的。所有的文化研究本身，它一定有它的政治立場，它有它的政治觀，也就是我去寫這篇文章，不是我喜歡這個作品，不是我一時心血來潮，而是我覺得這個文本，它有社會上的普及性。有時是階級的、有時是性別的、有時是性取向、有時是種族的。這政治不是我們所謂的政黨政治，政治是女性主義者所說的The personal is the political。那怕我們所說的穿衣吃飯，也是一種政治，所以文化研究很清楚要打破high跟low，怎麼樣透過新的概念重新觀看世界，很清楚有所謂運動想法在裡頭。

我覺得臺灣那時候的文化是在這個脈絡下產生的。那時候一點都不孤單，因為報紙整版也是文化評論。從政黨政治，到街頭巷尾、名人八卦，都可以成為文化評論分析的對象，都可成為我們透過文字去做的文字游擊戰。如果以臺灣的狀況來說，那是一個大時代。大時代的momentum、大時代的動量，製造了我們這些小人物。2001年後，臺灣社會經歷一些轉型，文化評論的momentum下來了，沒有像九十年代的那麼風起雲湧。可是，浪起浪落，花開花謝。這一兩年我覺得有些東西又回來了。有些運動的感覺、運動的氣息，一種所謂的批判又回來了，學生的熱情回來了，市民的參與回來了，我不清楚有沒有新的東西，但我相信絕對不會回到九零年代的文化批判，會有新的運動形式，新的戰鬥文字會出現。我們拭目以待，全心期盼。謝謝大家！

主持：張老師提到文化評論在臺灣的高峰，我也想到在香港，文化評論的高峰是在七零年代中期。那時香港社會也是大轉型的時候，第一代香港本土文化人成長了，從中大港大畢業，在香港出生，對香港有感情，他

們看到整個香港社會的轉型，他們要找尋新的語言來表達和解讀眼前發生的事情，所以風起雲湧蠻多人寫文化評論，包括也斯、陳冠中、黃碧雲、葉輝、邵國華，還有已經過世的趙來發等。所以文化評論的高低峰可能跟大時代深有關係。接下來請林沛理跟我們分享，他對華人世界文化評論的一些觀察跟經驗。



■ 馬家輝

林沛理：過去七八個月，在不同場合，都有人問我有沒有一種寫評論最好方法。通常這種問題都沒有答案。各師各法，你怎樣寫也可以。但這樣說太行貨。其實我覺得是有的。所謂最好的寫評論方法，其實是最有效的方法，即英文所說的effective，或consequential。最好的寫評論方法就是能夠產生效果的評論。因為寫評論，如張教授和馬家輝所說，是希望介入社會、介入現實，無論你寫的藝術或文化評論，你希望影響創作人，或希望透過改變觀眾，影響創作。如果你寫的是政治社會評論，你希望改變政府的政策，減少社會的不公義等等。寫評論是希望有後果的。如果要寫這樣的評論，怎樣才是最有效的方式？我覺得有幾個特點：第一，有很大的包容性，而不是排斥性，英文所說的inclusive rather than exclusive，那怎樣才是inclusive的評論？我想最主要是你跟大眾說話而不是少數人。當然多數跟少數是比較性的說法。一般來說，看評論的不會是大多數人。但我們要寫評論給看評論之中的多數人看，而不是看評論之中的少數人。這個認知會影響你寫評論，包括你用專有名詞的數量。

我發覺在香港寫評論，認真嚴肅的所謂藝術評論多數都是寫給specialists

對評論的對象有專業認識的人看，而不是給一些所謂general reader，即一般讀者。一般讀者的意思是沒有受過專門訓練的人。寫評論給這些人看是重要的，因為這些人是社會大多數。如果你寫藝術評論、文化評論，這些人的口味會影響創作。如果你寫給這些人看，你可以告訴他們為甚麼這電視劇是好的或是壞的，這電視劇怎樣反映到社會，最後電視台要拍給這些構成收視率的人看時，所以最終會影響到創作。

另外一點是reader-centered rather than artist-centered，以讀者為中心。藝術評論不是只是給創作人看的。現在香港大多數寫評論的人都覺得，他要寫一篇文章給創作人看，希望他看到以後知道自己的創作哪些地方做得好，哪些地方做得不太好。我說的是比較好的評論，次一等的藝術評論，是寫給自己看的，發洩喜惡，想到甚麼就寫甚麼。

希望透過影響創作人從而影響創作，這從來不是我寫藝術評論最大的目的。我覺得影響創作首先最有效的方法是影響觀眾，透過影響觀眾，讓觀眾有分優辨劣的能力，告訴創作人他們要求甚麼，最後經過汰弱留強過程，便可提升整體的藝術創作水平。但以讀者為中心的寫評論方式，不代表你供給讀者他們所想的東西。如果這樣的話，你應該當salesperson，你應該寫《蘋果》寫《爽報》。

寫評論最基本的動機是把你所想的寫出來。這是寫評論最重要的心理因素，不這樣，你不能堅持下去。如果你寫評論只不過是想要改變世界而自己不喜歡寫評論的話，你不會維持很久。寫一篇好的評論的關鍵，是在取悅讀者和自己之間取得平衡。我經常跟別人說寫評論是你可以說你所想說的話，但要取得讀者的默許，即英文所說的say what you want to say but with the reader's approval，這是十分的重要。滿足自己不是問題，但在滿足自己之餘，怎樣讓讀者也跟著你做同一樣的東西？現今很多專業的寫作人大多都沒有這個基本概念，就是所謂讀者意識，sense of audience。

任何寫作如果是給general readers看時，要考慮讀者的理解能力，讀者能否緊貼你文章的flow，結構等。你要考慮他們有多少背景知識等，把讀者

放進你寫作的方程式裡，這十分重要。另外一點是，我覺得最好的評論最有效的評論其實不在解釋東西，它是在照明，用我的話說是illuminate rather than explain，illuminate是評論的關鍵詞，這個字的流行是來自Walter Benjamin，他是一個猶太裔德國籍評論家。他有一本評論集《Illumination》。他提出一樣有趣的東西，成為我寫評論的standard或目標。他用點火做比喻：最高層次的評論並不是關於你點著了木頭，而是燃燒木頭的火焰，the igniter of the flame。他說任何好的創作其實是火焰，燃燒了一些東西，好的評論是嘗試照明，好的評論不單照明藝術品，照明產生藝術品的社會，照明藝術品關於人性的東西，所以最好最有效的評論不只提供資料，不是單說一些事實，或是我剛說的所謂客觀。

我們寫評論不是在做科學，我們追求的不是客觀真實的東西或是從科學上可以證明真實的東西，即所謂的scientifically provable或是objectively true的東西。如果你寫的只是一些objectively true的東西，其實你的評論沒有甚麼意思。例如你說《清明上河圖》裡有多少個人物出現，那幅畫是在哪年完成，那幅畫的長度，這全都是objectively true的東西。可是關於《清明上河圖》最有趣的東西是：為甚麼這幅畫會令我們感動呢？電影評論也如是，好的評論是嘗試illuminate該電影而不只是explain該電影。

我過去辦過一本雜誌，那雜誌有一個很重要的評論部分，那部分叫voices，評論寫得好的人其實都有一把很獨特的聲音，這跟他怎樣看東西，怎樣體驗世界，怎樣看藝術品，怎樣present自己，說到底跟他所謂的「自我」有很大關係。雖然評論有很多不同的寫法，但所有好的評論幾乎都有一個共通點：就是我所說的anti-cliche，反陳腔濫調。一個評論可以犯的最大的罪是人云亦云，即英文所說的saying the obvious。

所有好的評論都不會人云亦云，不會拾人牙慧。在外國，有一個很流行的說法 healthy skepticism，健康的懷疑主義。不是為懷疑而懷疑，而是經過邏輯思考後覺得有問題才懷疑。

寫文化評論有一個基本的訓練，一種社會學的訓練。剛剛張教授提到所

謂cultural studies, 但其實cultural studies是一個跨科的學目, 它受很多其他學科影響, 其中一個重要的學科是社會學。我曾說過很多次, 要學怎樣寫評論有甚麼書一定要看, 就是《The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 作者是C.W. Mills。他提出的幾個看世界的觀點其實對寫文化評論非常有幫助, 包括從現象看本質, 即seeing the essential in the phenomenon, 或從具體事例中看到一般情況, seeing the general in the particular。



■ 林沛理

寫有效的有影響力的文化評論, 你必須對於權力的運作高度敏感。很多東西, 你可以看到那東西是怎樣符合某方面, 某階層, 某些人的利益。如果你對權力敏感, 你會對很多東西抱懷疑的態度, 譬如一些我們視為理所當然的傳統智慧或是社會價值。比如母愛這些觀念, 我們會想如果社會那麼強調母愛, 覺得母親所作的犧牲就是偉大, 究竟這符合甚麼人的利益?

要寫有效的文化評論基本上你應是懷疑主義者, 以及你要有寫評論的勇氣, 你要說一些肯定不會是popular受歡迎的東西, 甚至違反所謂moral intuition。寫評論從一開始就不是討好的事。有些人喜歡寫評論, 但這些人並不是被文體吸引, 而是被寫評論本身所吸引。他基本上是一掃興的人, 煞風景的人。他是個不太popular的人, 我常對於一些人際關係很好、八面玲瓏但本身也是寫評論的人有點懷疑。我常覺得, 一個真正寫評論的人不會popular, 不會受歡迎, 因為他天生是個煞風景的人。但問題是

誰會立志做一個不受欢迎的人呢? 一定是寫評論滿足了他一些深刻的心理需要。

但社會需要這些人嗎? 我覺得是需要的。最近在美國, 《推銷員之死》重新大受歡迎, 原因是人們發現全世界人都是salesmen, 每個人都是在sell自己, 我們的特首都在sell自己。原來推銷員是現代人中最重要的一種。在一個充滿推銷人的世界, 評論人是推銷人的相反。但正因為這樣, 我們需要一個反推銷員。我想這是評論人在社會的重要性和功能。

主持: 謝謝三位老師的分享。同學有意見有提問有批判, 歡迎大膽舉手提出。

觀眾甲: 我想問林沛理老師, 剛才你說怎樣寫一篇好評論, 但我覺得你所說的有些自相矛盾的地方。你說寫評論是要滿足讀者, 但後來又說所寫的不是要討好讀者。你又說不會用很客觀的方法去寫評論, 說要用社會學的角度, 但社會學的角度有很多data, 把這些資料放進去, 才能寫到文章。我覺得寫評論時是不是要有個balance? 在滿不滿足讀者需求之間, 或是提供事實之間是否有個balance?

林沛理: 寫評論難的地方就在這裡, 要將很多矛盾統一協調。如果你要做一件根本沒有矛盾的事, 那是沒有的。其實人本身就充滿矛盾。我剛說要取悅讀者, 但不可以單單取悅讀者, 如果你寫一篇文章只是為了取悅讀者的話, 那篇文章絕對不是評論。如果你只是表達自己, 現今很多blog是這樣, 那多數不會是好的評論。簡單說, 你要寫一篇關於《桃姐》的影評, 你要取悅讀者的話, 寫一篇很感動的宣言就可以, 但這只會鞏固讀者的成見, 或者像我剛所說的tell them what they already know, 這說到底是沒有意思的。但你寫東西就是讓人看, 所以也不能完全不考慮讀者怎樣理解你的文章, 最重要的是你除了表達自己以外, 得讓讀者明白你的訊息。這牽涉到很多東西, 例如寫作技巧, 寫作策略, 以及馬家輝提到的結論和推論。任何評論都有一個特點, 它要說服別人。說服力區別你是發洩自己還是說服別人, 所有評論都是attempt to persuade。

觀眾乙：現在的微影評、微書評挺瞬間的，請問幾位老師怎樣看這種越來越快餐的文化？

陳子善：我把微博當訊息來看。如果是深度評論的話，怎麼可能只有一百四十字？一千四百字都解決不了問題。我認為現在生活非常快，有這樣的訊息提供給你，不失為一種提示。比如張教授一本新書出版了，我知道了，趕快發一條微博，提醒大家。我覺得微博就是提供訊息。在中國內地還有另一個作用，可以相對自由地批評，扮演社會制度評論的角色。

觀眾丙：張教授，你是怎樣保持對文字的熱騰騰情懷，另一方面又保持很優雅的感覺？謝謝！

張小虹：在臺灣，我得到的最大的稱讚也是最大的污辱，就是說沒有見過這麼溫柔的女性。很簡單說，物極必反。我為甚麼會寫文化評論，因為有很多的生命經驗。就像剛才沛理老師講的，愛寫評論的人都有某種心理障礙。我小時候語言表達有問題，比較自閉型，所以我要藉文字作社會革命，我覺得這有物極必反的作用。

觀眾丁：剛才各位老師提到文化評論的客觀問題，我覺得用客觀這詞不太準確，文化評論是很難客觀的，很多觀點都帶有主觀性。請問各位老師有何看法？

張小虹：我從來不相信有客觀的事情，一切都是主觀的。女人最怕被說是潑婦罵街，但我覺得每篇文化評論，最後的情感都是在潑婦罵街，只是不被你看出來。

陳子善：任何一篇評論都帶有作者主觀的渴望和看法，但這種評論是需要經過檢驗的。非理性的批評或完全情緒化的批評，我覺得不太可取的。哪怕你是非常強烈的批評，但你不是專業的，說服力會大打折扣。